长春大学旅游学院专利申请审查表

长春大学旅游学院科研处 电话：0431-89811003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专利申请名称** |  |
| **权利人** | **长春大学旅游学院（**填写说明：权利人是指单位，我校独立申请填“长春大学旅游学院”，涉及其它单位的要写明排序，学校成果一般按第一完成单位认定。填写时请删除本说明） |
| **联系人** | 姓名＋电话＋邮箱： |
| **发明人**  （外单位人员填写姓名及其所在单位名称） | 填写说明：按“排序+姓名”格式填写，分号隔开。例如：1、张三; 2、李四（XX公司）等等。学校通常默认第一人为专利负责人，一般为教师。填写时请删除本说明。 |
| **专利说明书、专利请求书、专利创新性及应用领域或产品举例。** | 外观设计专利需提供外观设计专利请求书、照片或图片，专利创新性及应用领域或产品举例。  实用新型专利和发明专利需提供说明书（包括发明专利的名称、所属技术领域、背景技术、发明内容、附图说明和具体实施方式），专利创新性及应用领域或产品举例。  填写不下可附页填写，填写时请删除本说明。 |
| **专利申请种类** | 发明，新型，外观，其它： 注：“”可以双击选中或划√。 |
| **申请国信息** | 中国，PCT程序，拟进入国家： |
| **代理机构信息** | 填写说明：填写代理机构名称及代理人姓名（填写请删除本说明） |
| **与申请内容有关的科研项目情况**（有项目支撑的填写，没有不填） | 项目负责人： |
| 项目名称： |
| 项目来源： |
| 承担单位： |
| 合同书或任务书中关于专利申请权或成果权的约定：  属于长春大学旅游学院  共有  无约定  属于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承 诺 | *1．*本申请独立完成，没有抄袭、剽窃他人成果，不存在虚假或重复等非正常申请。  *2．*全体发明人是对本申请做出创造性贡献者，按贡献大小排序，无争议，无挂名。  *3．*该发明创造属于长春大学旅游学院职务科技成果，并同意按学校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和处置。 | |
| 审查意见 | 申请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学院审查意见：  年 月 日 |